

证券代码：832789

证券简称：诚栋营地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诚栋国际营地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稿）相关事项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公众公司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诚栋国际营地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修订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2025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诚栋国际营地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公告编号：2025-051）和《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修订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修订不存在新增加速行权或提前解除限售情形，不存在降低行权价格或授予价格的情形，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的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诚栋国际营地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14日